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拍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土地竞拍情况概述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促进局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合肥市高新区投资不超过7亿元建设龙磁高频器件研产及总部运营中心项目。2021年4月30日，公司与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促进局正式签订《龙磁高频磁性器件研产及总部运营中心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3日、4月3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按照决议与协议约定，该项目由公司在合肥市高新区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龙磁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磁新能源”）为实施主体。

2021年12月30日，龙磁新能源以人民币1168.323万元成功竞得合肥市高新区铭传路与长宁大道交口西南角KV1-2-3地块（宗地编号：高新区KV1-2-3）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取得《合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工业）》。

本次交易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竞拍土地的基本情况

- 1、宗地编号：高新区KV1-2-3
- 2、土地位置：合肥市高新区铭传路与长宁大道交口西南角
- 3、出让面积：45.6376亩
- 4、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 5、容积率： ≥ 1.2
- 6、建筑密度或系数： $\geq 40\%$

7、出让年限：50年

8、成交单价：25.6万元/亩

9、成交价格：1168.323万元

三、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需要，该地块作为公司高频磁性器件项目用地，建成后将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完善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有助于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风险提示

公司后续尚需与有关部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进行项目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合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确认书（工业）

特此公告

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0日